附件1

东丽区金融局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（一）贯彻执行有关金融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、法规。拟订金融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，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研究分析经济金融形势、金融政策和本区金融运行情况，提出优化金融生态发展环境的工作建议和服务举措。

（三）统筹推进本区企业利用各种间接、直接融资方式开展融资。指导监督各类金融中介机构和服务平台规范发展。

（四）负责组织协调防范、化解和处置小贷公司和融资性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的金融风险，会同有关部门打击非法金融活动，规范金融秩序，维护区域金融安全稳定。

（五）组织推进金融集聚区建设和发展，引导和服务各类金融机构进驻，推动区域间金融交流合作。

（六）推动本区金融服务体系建设，协调各类金融机构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服务。协助推动征信体系建设。

（七）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部门机构设置情况

金融局内设 4 个职能科室；下辖 0 个预算单位

……

三、部门预算草案编制情况

**（一）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**

部门收入预算 6524.9431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减少 1904.057 万元。其中，本年收入合计 6524.9431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减少 1904.057 万元，包括财政拨款 6524.9431 万元、事业收入 0 万元、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、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、经营收入 0 万元、其他收入 0 万元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；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。

**（二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部门支出预算 6524.9431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增加（减少） 1904.057 万元，其中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 473.4223 万元，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；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.962 万元，主要用于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

卫生健康支出13.5588万元，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；

金融支出6000万元，主要用于支持金融高端产业发展资金。

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**

本部门2019年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4.323 万元，包括办公费 16.8 万元、差旅费 1 万元、培训费1.8779万元、工会经费3.3731万元、福利费1.6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42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12.252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**

本部门2019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截至2018年6月30日，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0 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、其他用车 0辆，其他用车主要包括 0 。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，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**（四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2019年，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，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。

**（五）专业性名词解释**

1.部门预算。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，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、审核、汇总，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。

**（六）关于空表的说明**

1.本部门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。

附件9

东丽区金融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

支出情况说明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安排 0.42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增加 0.06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。具体情况：

一、2019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0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持平。

二、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持平；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持平。

三、2019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0.42 万元，与2018年预算相比增加 0.06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。